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11月30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188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7年11月20日以邮件、电话及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刘强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全体监事讨论和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全体监事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

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